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拟实施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机器设备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豫世评报字【2021】第 0701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4141020038202100079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拟实施资产处置
所涉及的机器设备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豫世评报字【2021】第0701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董胜建(资产评估师)、李海(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声 明	2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4
二、评估目的	5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5
四、价值类型	5
五、评估基准日	5
六、评估依据	5
七、评估方法	6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7
九、评估假设	9
十、评估结论	1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0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2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13
十四、签名盖章	13
附 件	14

声 明

1.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2. 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委托人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3.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4. 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但我们仅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亦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5.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6.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7.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8.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9. 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拟实施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机器设备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豫世评报字【2021】第0701号

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申报的机器设备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6 月 24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对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申报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拟实施资产处置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申报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评估范围为评估对象所对应的资产，具体为位于郑州市惠济区马村内的电落锤震源、可控震源等，共计 4 项。详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三、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24日。

四、评估方法：市场法。

五、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六、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24日，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委估资产的帐面原值为2,660,000.00元，帐面净值为0.00元，评估值为¥101,400.00元（大写人民币拾万零壹仟肆佰圆整）。评估结果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七、评估结论有效期：本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限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24日起至2022年6月23日止。

八、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详见资产评估报告“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重要提示：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拟实施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机器设备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豫世评报字【2021】第0701号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单位拟处置机器设备事宜涉及的机器设备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6 月 24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

本次资产评估委托人为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基本情况见被评估单位。

（二）被评估单位

被评估单位：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名称：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104 号；

法定代表人：王合领；

经费来源：财政补助收入、事业收入；

开办资金：¥116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15802945P；

举办单位：中国地震局；

登记管理机关：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有效期：自 2019 年 09 月 26 日至 2024 年 09 月 26 日；

宗旨和范围：开展地球物理勘探，促进防震减灾。固体地球物理学研究；地震科学研究；火山监测与火山活动研究；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研究；地球物理信息技术研究开发；地震监测技术研究开发；深部地球物理探测；工程地球物理勘探；地震前兆观测；地震仪器研制；核爆破地震观测；相关技术服务。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资产报告的使用人除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外，没有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非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共同确认的机构或个人均不能由于得到本资产评估报告而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合法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物探中心国有资产处置申请表》，需要对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的待报废资产进行处置。故本次的评估目的是：对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申报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委托人拟实施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申报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评估范围为评估对象所对应的资产，具体为位于郑州市惠济区马村内的电落锤震源、可控震源等，共计 4 项，于 2004 年 1 月之后根据单位需要陆续购买并投入使用。

在评估基准日及现场勘查时，委估资产处于闲置状态。因委估资产无法正常使用，委托人将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作报废处理。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对象和范围一致，且已经委托人确认。

四、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1 年 6 月 24 日。

此评估基准日是由委托人根据有利于经济行为实现的原则确定。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出具的《物探中心国有资产处置申请表》。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 1991 年第 91 号令，国务院令第 732 号修订）；

3. 《河南省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条例》（2004 年 11 月 26 日河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

4. 其他与资产评估相关的法律、法规等。

（三）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9.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0.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1.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四）权属依据

1. 委估机器设备购置发票。

2. 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营业执照、承诺函等。

（五）取价依据

1. 评估人员现场访谈、勘察记录；

2. 市场询价资料；

3.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日常执业所搜集、整理、归类的相关资料；

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所收集到的其他与评估有关的文件资料。

（六）参考资料及其它

1. 委托人相关部门及人员提供的相关材料；

2. 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以及评估机构收集的其他有关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根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的有关规定，资产评估方法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

1. 市场法也称比较法、市场比较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市场法包括多种具体方法，例如，企业价值评估中的交易案例比较法和上市公司比较法，单项资产评估中的直接比较法和间接比较法等。采用市场法须具备以下前提条件：（1）评估对象的可比参照物具有公开的市场，以及活跃的交易；（2）有关交易的必要信息可以获得。

2.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收益法包括多种具体方法，例如，企业价值评估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等；无形资产评估中的增量收益法、超额收益法、节省许可费法、收益分成法等。采用收益法须具备以下前提条件：（1）评估对象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2）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3）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3. 成本法是指按照重建或者重置被评估对象的思路，将重建或者重置成本作为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基础，扣除相关贬值，以此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成本法包括多种具体方法，例如，复原重置成本法、更新重置成本法、成本加和法（也称资产基础法）等。采用成本法须具备以下前提条件：（1）评估对象能正常使用或者在用；（2）评估对象能够通过重置途径获得；（3）评估对象的重置成本以及相关贬值能够合理估算。

（二）本次评估采用的方法及适用性分析

根据本次资产的评估目的，结合被评估资产的特点和采用的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报废资产的处置不适用收益法和成本法进行评估；考虑到报废资产的可回收市场价值可在废旧物资收购公司查询，故本次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三）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市场法：也称市场比较法，是利用市场上同样或类似资产近期的交易价格，经过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以估测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评估人员首先根据委托人提供的资产申报明细表，进行现场勘察，并结合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根据市场询价资料，考虑委估资产类别、重量等因素来确定委估资产的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一）评估准备阶段

1. 进行项目前期调查，明确以下基本事项：

- (1) 委托人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2) 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 (3) 委托人、其他相关当事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2. 对评估机构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决定是否接受委托。

3. 与委托人依法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就资产评估机构和委托人权利、义务、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等内容进行约定。

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编制资产评估计划，包括资产评估业务实施的主要过程、时间进度、人员安排等。

5. 根据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有针对性地设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并设计主要资产调查表及其他相关情况调查表等；对相关当事人参与资产评估配合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先行进行资产清查和申报工作。

(二) 现场调查、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1.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指导委托人及相关当事人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及资产购建、使用、维修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相关当事人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对资产状况进行勘查、记录。

4.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 收集整理委估资产的产权证、发票等产权证明资料，核实资产权属情况，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对委托

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

6. 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其提供的资料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字、盖章及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

（三）评定估算形成评估结论

1.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开展独立的市场调研，收集相关的信息资料，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筛选、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2.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恰当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

（四）编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1. 项目负责人对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2. 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本资产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

3. 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的沟通。

4. 出具并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五）整理归集评估档案

在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后，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按照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对评估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工作底稿进行整理、归集，与资产评估报告一并形成评估档案，并按规定的年限保管。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基本假设

1. 交易假设

即假定被评估资产已处于交易过程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被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 公开市场假设

即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

易价格做出理智的判断。

3. 根据评估目的，本次评估是对委托人指定资产设定为在非持续使用前提下，对委估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估算。

（二）一般假设

1.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委托人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假设和委托人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3. 所有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市场规则将被遵守。

4. 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评估的资产不受他项权利限制，对资产的处置享有完全合法的权利，不存在影响本次评估目的实现的任何法律障碍。

5.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委估资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评估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必要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等。

（三）特殊假设

1. 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等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 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值的重大瑕疵和限制。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在本报告所述之评估目的、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下，我们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24日，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委估资产的帐面原值为2,660,000.00元，帐面净值为0.00元，评估值为¥101,400.00元（大写人民币拾万零壹仟肆佰圆整）。评估结果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本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限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24日起至2022年6月23日止。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1. 本资产评估报告所称评估价值，是指我们对委估资产在非持续使用前提下及在评估基准日之状况和外部经济环境不变的前提下，为本报告所列明的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估值意见。

2. 本次评估价值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3.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委估资产的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委估资产的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提供委估资产法律权属证明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仅限于对委估资产的法律权属予以必要的查验。本资产评估报告不具有对委估资产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的能力，也不具有对委估资产法律权属提供保证的能力。

4. 在资产评估基准日后、评估报告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重量和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标准处理：

（1）当资产数量、重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重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使用者在实现其评估目的时作价值参考使用，我们只对评估结论本身符合职业规范要求负责，而不对企业资产业务定价决策负责。对于依据本评估结论而采取的经济行为并可能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本评估机构及签名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2）对评估对象可能存在的影響评估结果的有关瑕疵事项、期后事项，在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未作出特别说明、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或无法收集资料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签名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3）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与评估有关的所有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应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如资料

与事实不符，将可能造成评估结果失实，由此引起的相关后果由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负责。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签名资产评估师及其所在评估机构无关。

(3) 报告使用人应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 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书面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委托人不得向除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的单位和个人提供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也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3.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4.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5. 本资产评估报告作为一个整体产生相应的法律效力，摘录本资产评估报告的部分内容所可能导致误解而产生的损失，本评估机构不承担责任。

6. 本项目涉及国有资产，若需在国有资产管理部門备案或核准，则在本资产评估报告未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門备案或核准并取得相关批复文件前，本资产评估报告不得作为经济行为参考的依据。

7. 本资产评估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1年7月2日。

十四、签名盖章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附 件

- 一、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及明细表
- 二、经济行为文件
- 三、委托人（被评估单位）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四、评估对象所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五、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及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证明变更公告复印件
- 七、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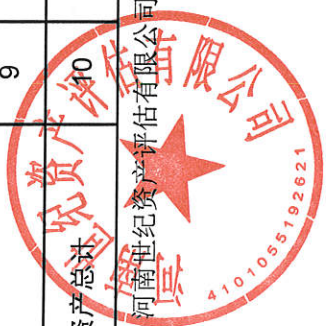
表1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24日

被评估单位名称：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加率%
	A	B			
1	-	-	-	-	
2	-	-	-	-	
3	-	101,400.00	101,400.00	101,400.00	
4	-	-	-	-	
5	-	-	-	-	
6	-	101,400.00	101,400.00	101,400.00	
7	-	-	-	-	
8	-	-	-	-	
9	-	-	-	-	
10	-	101,400.00	101,400.00	101,400.00	

评估机构：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清查评估明细表

表 3-5
共 1 页 第 1 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24日

被评估单位名称：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或销售厂家	数量	单位	存放地点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1	电落锤震源	GISCOESS200	中国地质物资供销总公司	1	台	惠济区马村	2006年2月	2006年2月	301,300.00	-	1,040.00		
2	微型震源	VIBSIST-50	中国地质物资供销总公司	2	台	惠济区马村	2006年2月	2006年2月	588,700.00	-	260.00		
3	可控震源	KZ-20型	保定北奥石油物探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1	台	惠济区马村	2005年5月	2005年5月	1,550,000.00	-	53,300.00		
4	可控震源	M18/65	保定金达中油物探有限公司	1	台	惠济区马村	2004年1月	2004年1月	220,000.00	-	46,800.00		
合 计									2,660,000.00	-	101,400.0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张涛

填表日期: 2021年6月24日

评估人员：董胜建 李海 马伟晓

物探中心国有资产处置申请表

申报单位 (签章)

申报日期 2020 年 6 月 1 日

金额 : 2,660,000.00 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资产来源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购置 (投资) 日期	价值			处置方式	备注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对外投资	其他资产					账面原值	已折旧额	账面净值		
1	电落锤震源		③				(1) GISCO ESS200	台	1	2006-02-02	301,300.00	301,300.00	0.00	(1)	待报废
2	微型震源		③				(1) VIBSIST-50	台	2	2006-02-02	588,700.00	588,700.00	0.00	(1)	待报废
3	可控震源		③				(1) KZ-20 型	台	1	2005-05-05	1,550,000.00	1,550,000.00	0.00	(1)	待报废
4	可控震源		③				(1) M18/65	台	1	2004-01-18	220,000.00	220,000.00	0.00	(1)	待报废

处置原因 : 上述专用设备 , 已到达报废年限 , 且无法使用 , 经多次维修后 , 已无维修价值。特此申请。

申报部门意见	资产管理部门负责人 (签章)	资产管理人 (签章)	设备中心负责人 (签章)	设备中心资产管理人 (签章)
		张涛		刘国忠

说明 : 1. 本表适用于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售、出让、转让、置换、报废、损毁、货币性资产核销等处置事项申请。
 2. 资产类别 (1) 固定资产 ①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② 通用设备 ③ 专用设备 ④ 交通运输设备 ⑤ 电气设备 ⑥ 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 ⑦ 仪器仪表及其他 ⑧ 文艺体育设备 ⑨ 图书、文物及陈列品 ⑩ 家具用具及其他 ; (2) 流动资产 ① 货币性资产 ② 有价证券 ③ 应收账款 ④ 应付账款 ⑤ 其他 ; (3) 无形资产 ① 专利权 ② 著作权 ③ 商标权 ④ 土地使用权 ⑤ 其他 ; (4) 对外投资 ; (5) 其他资产
 3. 资产来源 (1) 财政性资金形成 (包括预算外资金) (2) 单位自筹资金形成 (3) 单位合并形成 (4) 上级拨付资金形成 (5) 上级调入形成 (6) 接受捐赠形成 (7) 其他
 4. 资产处置方式 (1) 拍卖 (2) 招标投标 (3) 协议转让 (4) 其他方式
 5. 表中资产类别、资产来源、资产处置方式等均用代码填写。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15802945P

名称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宗旨和

开展地球物理勘探,促进防震减灾, 固体地球物理学研究 地震科学研究 火山监测与火山活动研究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研究 地球物理信息技术研究 开发 地震监测技术研究 开发 深部地球物理探测 工程地球物理勘探 地震前兆观测 地震仪器研制 核爆破地震观测 相关技术服务

业务范围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104号

法定代表人 王合领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收入、事业收入

开办资金 ¥1168万元

举办单位 中国地震局

登记管理机关



有效期 自2019年09月26日 至2024年09月26日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监制

北京市工商企业资金往来专用发票
BEIJING INDUSTRIAL & COMMERCIAL CORPORATION FUND INVOICE

INDUSTRIAL & COMMERCIAL CORPORATION FUND INVOICE

票 联

111000561011

INVOICE

№ 02524707

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

Check No.

大项目 Main Item	单位 Unit	数量 Quantity	单价 Unit Price	金额 Amount							此发票适用范围 The Scope of Application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电话机	套	1				9	0	0	0	0			本发票由在本市的工商企业发生除销售商品、提供加工以外的资金往来时使用 如：预收款、借款等
9.01-10.016													
小写金额合计				90000.00									
大写金额				玖佰零拾玖万零仟玖佰玖拾零元零角四分									
Amount In Words													

开票单位 (盖章)
Payee (Seal)

开票 Filler

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30-31-32-33-34-35-36-37-38-39-40-41-42-43-44-45-46-47-48-49-50-51-52-53-54-55-56-57-58-59-60-61-62-63-64-65-66-67-68-69-70-71-72-73-74-75-76-77-78-79-80-81-82-83-84-85-86-87-88-89-90-91-92-93-94-95-96-97-98-99-100-101-102-103-104-105-106-107-108-109-110-111-112-113-114-115-116-117-118-119-120-121-122-123-124-125-126-127-128-129-130-131-132-133-134-135-136-137-138-139-140-141-142-143-144-145-146-147-148-149-150-151-152-153-154-155-156-157-158-159-160-161-162-163-164-165-166-167-168-169-170-171-172-173-174-175-176-177-178-179-180-181-182-183-184-185-186-187-188-189-190-191-192-193-194-195-196-197-198-199-200-201-202-203-204-205-206-207-208-209-210-211-212-213-214-215-216-217-218-219-220-221-222-223-224-225-226-227-228-229-230-231-232-233-234-235-236-237-238-239-240-241-242-243-244-245-246-247-248-249-250-251-252-253-254-255-256-257-258-259-260-261-262-263-264-265-266-267-268-269-270-271-272-273-274-275-276-277-278-279-280-281-282-283-284-285-286-287-288-289-290-291-292-293-294-295-296-297-298-299-300-301-302-303-304-305-306-307-308-309-310-311-312-313-314-315-316-317-318-319-320-321-322-323-324-325-326-327-328-329-330-331-332-333-334-335-336-337-338-339-340-341-342-343-344-345-346-347-348-349-350-351-352-353-354-355-356-357-358-359-360-361-362-363-364-365-366-367-368-369-370-371-372-373-374-375-376-377-378-379-380-381-382-383-384-385-386-387-388-389-390-391-392-393-394-395-396-397-398-399-400-401-402-403-404-405-406-407-408-409-410-411-412-413-414-415-416-417-418-419-420-421-422-423-424-425-426-427-428-429-430-431-432-433-434-435-436-437-438-439-440-441-442-443-444-445-446-447-448-449-450-451-452-453-454-455-456-457-458-459-460-461-462-463-464-465-466-467-468-469-470-471-472-473-474-475-476-477-478-479-480-481-482-483-484-485-486-487-488-489-490-491-492-493-494-495-496-497-498-499-500-501-502-503-504-505-506-507-508-509-510-511-512-513-514-515-516-517-518-519-520-521-522-523-524-525-526-527-528-529-530-531-532-533-534-535-536-537-538-539-540-541-542-543-544-545-546-547-548-549-550-551-552-553-554-555-556-557-558-559-560-561-562-563-564-565-566-567-568-569-570-571-572-573-574-575-576-577-578-579-580-581-582-583-584-585-586-587-588-589-590-591-592-593-594-595-596-597-598-599-600-601-602-603-604-605-606-607-608-609-610-611-612-613-614-615-616-617-618-619-620-621-622-623-624-625-626-627-628-629-630-631-632-633-634-635-636-637-638-639-640-641-642-643-644-645-646-647-648-649-650-651-652-653-654-655-656-657-658-659-660-661-662-663-664-665-666-667-668-669-670-671-672-673-674-675-676-677-678-679-680-681-682-683-684-685-686-687-688-689-690-691-692-693-694-695-696-697-698-699-700-701-702-703-704-705-706-707-708-709-710-711-712-713-714-715-716-717-718-719-720-721-722-723-724-725-726-727-728-729-730-731-732-733-734-735-736-737-738-739-740-741-742-743-744-745-746-747-748-749-750-751-752-753-754-755-756-757-758-759-760-761-762-763-764-765-766-767-768-769-770-771-772-773-774-775-776-777-778-779-780-781-782-783-784-785-786-787-788-789-790-791-792-793-794-795-796-797-798-799-800-801-802-803-804-805-806-807-808-809-810-811-812-813-814-815-816-817-818-819-820-821-822-823-824-825-826-827-828-829-830-831-832-833-834-835-836-837-838-839-840-841-842-843-844-845-846-847-848-849-850-851-852-853-854-855-856-857-858-859-860-861-862-863-864-865-866-867-868-869-870-871-872-873-874-875-876-877-878-879-880-881-882-883-884-885-886-887-888-889-890-891-892-893-894-895-896-897-898-899-900-901-902-903-904-905-906-907-908-909-910-911-912-913-914-915-916-917-918-919-920-921-922-923-924-925-926-927-928-929-930-931-932-933-934-935-936-937-938-939-940-941-942-943-944-945-946-947-948-949-950-951-952-953-954-955-956-957-958-959-960-961-962-963-964-965-966-967-968-969-970-971-972-973-974-975-976-977-978-979-980-981-982-983-984-985-986-987-988-989-990-991-992-993-994-995-996-997-998-999-1000-1001-1002-1003-1004-1005-1006-1007-1008-1009-1010-1011-1012-1013-1014-1015-1016-1017-1018-1019-1020-1021-1022-1023-1024-1025-1026-1027-1028-1029-1030-1031-1032-1033-1034-1035-1036-1037-1038-1039-1040-1041-1042-1043-1044-10

娱乐业、文化体育业专用发票

INVOICE FOR SERVICE INDUSTRY ENTERTAINMENT INDUSTRY
AND PHYSICAL CULTURE INDUST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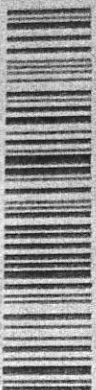
发票联
INVOICE

发票代码 211000672140

发票号码 03133990

密码

信息码 2014060201



46067214-07503821-33990885

发票号: 10102100009491000

开票单位: 中国地质物资供销总公司

收款单位(个人):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经营项目
SERVICE ITEM

进口代理服务

金额
AMOUNT CHARGED
10310.00

金额合计(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壹万零叁佰壹拾元整
TOTAL IN CAPITAL

机打票号: 201406020103133990
PRINTING NO

税控装置防伪码: 792F656AAE4BD40A
ANTI-FORGERY CODE

收款单位(盖章有效)
PAYEE SEAL

PRINTED BY RECEIVER HANDWRITING IS VALID

税控装置号: 0000073900

RECEIVER NO: 20061123

开票日期:

DATE ISSUED

46067214-07503821-33990885

SECOND INVOICE

娱乐业、文化体育业专用发票

INVOICE FOR SERVICE INDUSTRY ENTERTAINMENT INDUSTRY
AND PHYSICAL CULTURE INDUST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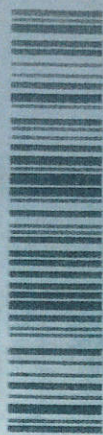
发票联
INVOICE

发票代码
INVOICE CODE
2110000672140

发票号码
INVOICE NO.
03133991

密码
PASSWORD

信息码
INF NUMBER
2014060201



46067214-09503261-33991405

发票号码: 21100009491000

收款单位: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PAYEE
PAYER

经营项目
SERVICE ITEM

进口代理服务

金额
AMOUNT CHARGED
19495.85

金额合计 (人民币大写) 壹万玖仟肆佰玖拾伍元捌角伍分

TOTAL IN CAPITAL

机打票号: 406020103133991

PRINTING NO.

税控装置防伪码: F150E6A57F2712

ANTI-FORGERY CODE

税控装置号: 0000073900

RECEIVER NO.

开票日期: 2006-11-20

DATE ISSUED

收款单位 (盖章有效)

PAYEE (SEAL)

税控装置打印发票手写无效

PRINTED BY RECEIVER, HAND WRITING INVALID

本发票和「发票明细」必须一致, 否则无效
THIS INVOICE AND THE INFORMATION
NUMBER OF THE INVOICE IS ILLEGAL

北京市工商业企业往来专用发票

BEIJING INDUSTRIAL & COMMERCIAL CORPORATION FUND INVOICE

111000561011

No 02524706



INVOICE

发票号: 01-K-015
 开票日期: 2006年11月17日
 开票人: 杨永祥

项目 Items	单位 Unit	数量 Quantity	单价 Unit Price	金额 Amount						此发票适用范围 The Scope of Application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随机变换电源套		2				5	5	5	1	5	本发票由在本市的工商企业发生除销售商品, 提供加工以外的资金往来时使用 如: 预收款、借款等
银行手续费						6	2	9	0	0	
合计						11	8	4	1	5	
小写金额合计				Total Amount							
大写金额 Amount In Words	壹佰玖拾陆万玖仟贰佰零元零角十八分										

开票单位 (盖章)
Payee (Seal)

开票人: 杨永祥
Filler

2006年11月17日

河北省保定市货物销售发票

刘建 邓晓玲



发票代码 113060522151
发票号码 00000728

户名称: 中国地质局地球物理研究所 12月 20日

货物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十	万	千	百	元
可控震仪	KZ-20			140000	5	4	0	0	0
金额合计									
(大写) 伍拾肆万零仟零百零拾零元零角零分									

¥ 540000

开票单位(章)

开票人: 李金柏

发票号 1306257329360151

本票防伪标志
为“河北省国家税
务局监制”。

河北省保定市货物销售发票

开票人: 李永福
2005.12.28
张俊岭 收

发票代码 11306052215
发票号码 00000722

客户名称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
年 12 月 20 日

货物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十	万	千	百	元 角 分
可控震源	12-20				7	0	0	0	0 0 0
金额合计 (大写)					¥ 700000				



开票单位(章)

金额	¥ 124万	数量	4
----	--------	----	---

河北省保定市货物销售发票

河北省保定市

发票联

刘建强

发票代码 113060522151

发票号码 00000729

12月20日

保定市北大街

货物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十	千	百	十	元角分
12-20				16000	1	6	0	0	00
16000									

保定市

保定市北大街

保定市北大街

开票单位(章)

开票人: 李金梅

河北省保定市服务业发票

2005.12.28

发票联

发票代码: 213060570002

发票号码: 00630364

机打编号:

项目: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

项 目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备 注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震后服务费				8	0	0	0	0	0	

80000

收款单位(盖章有效)

开票人: 李金松

年 月 日

第二联 发票联

会计主管

河北省保定市服务业发票

发票联

李金梅
2015.12.28

发票代码: 213060570002

发票号码: 00630363

机打编号:

开票人: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项 目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备 注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震源服务费				7	0	0	0	0 0	
合计(大写)	柒万零仟零百零拾零元零角零分								7000.00

收款单位(盖章有效)

开票人:

李金梅

年 月 日

第二联 发票联

发票专用章

会计室

河北省保定市商业销售发票

河北省保定市

国家税务总局监制

三联剪贴式

冀国税票证中心 2003 年 2 月 1 日
1250001-23000000 号

1360487

(2003) No
保国字

国家地震局物探队 2003 年 12 月 18 日

名	规	格	单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说 明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9000.-	9	0	0	0	0	0	1. 本票为剪贴式, 发票金额与票面金额一致, 否则视为无效。 2. 防伪标志, 为“河北省国税局监制”。

¥ 9000.-

零 拾 零 元 零 角 零 分

开票人: 王晓燕

无 剪 贴 券 无 效

保定市致和商贸有限公司 (章)

千元券 12345678910

百元券 12345678910

十元券 12345678910

河北省保定市商业销售发票

河北保定市

发 票 监 联

(2003) No

保國好

国家地震局物探中心 2003 年 12 月 18

名

規

格

单位

量数

单价

万 千 百 十 无 角 分

源

湖南长沙物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民币
(大 写)

劉雲章

壹拾元零角分

80009-1

无剪贴无效果

人樂中

傳

开票单位(章)

第十卷

四、

新
十

87654321

河北省保定市商业销售发票

河北省保定市

国家税务总局监制

三联剪贴式

发票联 存查联 记账联

1360489

(2003) No 保国字

12月18日

保定市地震局物资中心

名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 额						说 明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5000.-	5000	00	00	00	00	00		1. 本票为剪取券幅无贴发, 或剪取时大写的金额中剪, 否则得, 否收, 发为“防伪标志”税务局监制



佰元 拾元 零元 零角 零分

¥ 5000.00

合计 (大)

开票单位 (章)

无剪贴券无效

开票人:

在晓燕

十元 百元

剪

承 诺 函

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 资产重组 需要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资产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未重未漏；
3.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4.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5.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6.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所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7.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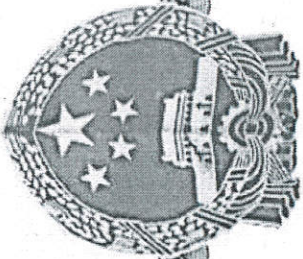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年6月24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
前按时参加年报



全程电子化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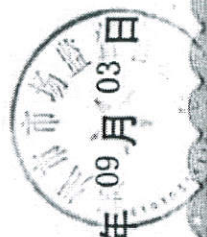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799150842T

名称	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董胜建
经营范围	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以及 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评 估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7年02月0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和 光街10号G栋4层8号

本件仅限于豫
第 0701 号报告使
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03日

河南省财政厅文件

豫财企〔2021〕3号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 河南长河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等9家 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企〔2017〕75号）的有关规定，河南长河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中启宏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驻马店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河南盛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方

正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河南创泓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金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等 9 家资产评估机构完成变更备案，现予以公告。

一、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一）河南长河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河南长河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股东由王梓亦、张颜梅、潘英才变更为王梓亦、王英姿、潘英才，原股东张颜梅退出。

变更后的河南长河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王梓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678077036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二）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股东由苏思民、董胜建变更为万升立、付善宏、董胜建，原股东苏思民退出。

变更后的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董胜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99150842T；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河南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河南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股东由董杰、李昆飞、刘健变更为董杰、董震、刘健，原股东李昆飞退出。

变更后的河南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董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2769469115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四）中启宏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宏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启宏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中启宏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宋红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678420519；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五）驻马店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驻马店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由魏道成变更为刘甜甜，魏道成不再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人由魏道成、高长庚、李蒞三变更为刘甜甜、高长庚、李蒞三，原合伙人魏道成退出。

变更后的驻马店振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甜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007067479074；

类型: 合伙企业。

(六) 河南盛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盛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杨明太变更为谢华楠, 杨明太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股东由杨明太、徐云变更为谢华楠、秦雄、徐云, 原股东杨明太退出。

变更后的河南盛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谢华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4676734557N;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七) 河南方正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河南方正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股东由胡碧畴、赵领军、刘静涓、吕清杰变更为胡碧畴、刘静涓、吕清杰, 原股东赵领军退出。

变更后的河南方正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胡碧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776528662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八) 河南创泓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创泓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张永红变更为李杰, 张永红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股东由包俭、齐伟源、张永红变更为包俭、李杰、马慧艳, 原股东齐伟源、张永红退出。

变更后的河南创泓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李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4769475523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九）北京金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北京金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金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变更后的北京金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主要信息情况如下：

负责人：王振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065284091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变更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和《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的规定，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后，需持续符合以上法律和规章规定的有关条件，并接受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资产评估协会的监督管理。

特此公告。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5 日印发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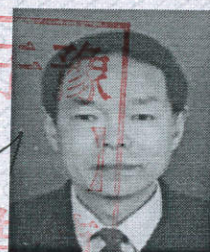
姓名：董胜建

性别：男

登记编号：410000028

单位名称：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

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01-11-05

年检信息：通过（2021-04-16）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1-07-02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李海

性别：男

登记编号：41070033

单位名称：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
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07-06-01

年检信息：通过（2021-04-16）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1-07-02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